
豁免及免除

為籌備[編纂]，我們已尋求在以下方面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的相關條文：

有關管理層留駐香港的豁免

上市規則第8.12條規定，申請於聯交所上市的新申請人須有足夠的管理層人員留駐香港，一般情況下，新申請人至少須有兩名執行董事通常居於香港。上市規則第19A.15條進一步規定，經考慮(其中包括)申請人與聯交所維持定期溝通的安排，第8.12條的規定可予豁免。

由於我們的主營業務及營運主要位於中國，並於中國管理及經營，董事認為，額外委任執行董事常駐香港不利於或不適合本集團。鑒於概無執行董事常駐香港，我們現時並無及在可預見的未來不擬為符合上市規則第8.12條及第19A.15條的規定而安排足夠管理層人員常駐香港。

因此，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授予]我們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12條及第19A.15條規定的豁免。我們將採取以下措施，確保聯交所與本公司保持定期溝通：

- (i) 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我們已委任兩名授權代表作為我們與聯交所的主要溝通渠道。兩名授權代表為我們的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總經理兼首席執行官洪衛東先生及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張瀟女士(「張女士」)。張女士通常居住於香港。各授權代表可應聯交所要求於一段合理期間內與聯交所在香港會面，亦可透過電話及電郵隨時聯絡。各授權代表獲授權代表本公司與聯交所溝通；
- (ii) 倘聯交所因任何事宜欲聯絡董事，授權代表有方法隨時即時聯絡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豁免及免除

- (iii) 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持有或可申請及重續有效的訪港旅遊證件，並可於合理通知後在一段合理時間內與聯交所會面。各董事將可透過電話及電郵隨時聯絡，並獲授權代表本公司與聯交所溝通；
- (iv) 各董事已向聯交所及授權代表提供其各自的聯絡資料，包括辦公室電話號碼、手提電話號碼、電郵地址及地址。倘任何董事預期會外遊或因其他原因離開辦公室，彼將向授權代表提供聯絡資料及其住宿地點；
- (v)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擔任合規顧問，其可隨時聯絡本公司授權代表、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層，並自H股於[編纂][編纂]日期起計至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46條就首個完整財政年度派發年度報告當日止期間，作為與聯交所的另一個溝通渠道；及
- (vi) 聯交所與董事之會面可透過本公司授權代表或合規顧問安排，或於合理時限內直接與董事進行。本公司將就任何授權代表及／或合規顧問變動盡快知會聯交所。

有關聯席公司秘書的豁免

根據上市規則第8.17條，我們須委任一名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的公司秘書。根據上市規則第3.28條，公司秘書須為聯交所認為在學術或專業資格或有關經驗方面足以履行公司秘書職責的人士。聯交所認為下列學術或專業資格屬可接納：

- (a) 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員；
- (b) 香港法例第159章法律執業者條例所界定的律師或大律師；及
- (c) 香港法例第50章專業會計師條例所界定的執業會計師。

豁免及免除

評估是否具備「有關經驗」時，聯交所會考慮該名人士任職於發行人及其他發行人的年期以及其所擔當的角色：

- (a) 該名人士對上市規則以及其他相關法例及法規（包括證券及期貨條例、公司條例、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及收購守則）的熟悉程度；
- (b) 除上市規則第3.29條的最低要求外，該名人士是否曾經及／或將會參加相關培訓；及
- (c) 該名人士於其他司法權區的專業資格。

我們已委任周帆女士（「周女士」）擔任聯席公司秘書之一。周女士於2021年11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董事會秘書。周女士主要負責資本市場管理、企業管治、信息披露、投資者關係及股東管理，以及董事會會議及股東會的組織與運作。儘管本公司考慮到周女士於處理公司事宜方面的過往經驗，認為周女士對本公司及董事會有全面了解，惟周女士並不具備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的必備資格。因此，本公司已委任張女士（彼為香港居民且具備有關資格）擔任聯席公司秘書，協助周女士處理[編纂]的合規事宜及其他香港監管規定，自[編纂]起計為期三年。有關聯席公司秘書的履歷，請參閱本文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聯席公司秘書」。於該三年期間，我們將採取措施以協助周女士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的必備資格。

我們已或將作出以下安排，協助周女士取得上市規則第3.28條要求的資格和經驗：

- (i) 為籌備[編纂]申請，周女士已參加由本公司香港法律顧問所舉辦的與高級管理層及本公司各自在相關香港法例及上市規則下之責任有關的培訓。
- (ii) 張女士將與周女士緊密合作，共同履行聯席公司秘書的職責及責任，並協助周女士於[編纂]日期起計初始三年期間（該期間應足以讓周女士取得有關經驗）取得有關經驗。

豁免及免除

- (iii) 本公司將確保周女士持續獲得與上市規則及聯交所上市發行人公司秘書所須履行職責有關的相關培訓及支持。此外，周女士及張女士必要時將尋求本公司香港法律顧問及其他專業顧問的建議。周女士亦承諾於本公司各財政年度內接受不少於15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 (iv) 於該三年期間結束前，本公司將進一步評估周女士的資格及經驗以及是否需要張女士的持續協助。屆時本公司將努力向聯交所證明周女士在得益於張女士此前三年的協助的情況下已獲得有關經驗（定義見上市規則第3.28條附註2），因此毋須進一步豁免上市規則第3.28及第8.17條。本公司明白，根據聯交所刊發的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3.10章第13段，倘於該三年期間內周女士不再由符合上市規則第3.28及8.17條規定資格的人士協助或本公司出現重大違反上市規則的情況，則聯交所可撤銷豁免。

因此，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的規定，而聯交所亦已[批准]有關豁免。在該三年期間屆滿前，本公司將向聯交所展示並尋求聯交所確認周女士已取得上市規則第3.28條附註2所指的相關經驗。

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豁免

我們已訂立若干交易，該等交易於[編纂]完成後將構成上市規則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因此，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批准]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的公告規定。有關進一步詳情，見「持續關連交易」。

豁免及免除

[編纂]

豁免及免除

[編纂]

豁免及免除

[編纂]

豁免及免除

[編纂]

豁免及免除

[編纂]

豁免及免除

[編纂]